附件2

资格审核所需材料

 1.报名系统打印《报名信息表》，提交由本人亲笔签名的纸质版1份。

2.查验身份证原件并提交复印件1份。

3.学历学位证明材料：查验硕士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原件并提交复印件1份；同时提交学信网打印有效期内的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1份，国外留学人员须提交教育部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。财务专业技术岗和艺术类教学科研A岗还需要查验本科阶段的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原件并提交复印件1份；同时提交学信网打印有效期内的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1份，国外留学人员须提交教育部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。

考生为2023届高校毕业生的，可提供加盖主管部门公章（须鲜章）的就业推荐表、学籍证明和成绩单，且须在2023年7月31日前取得相应毕业（学位）证书；境外高校应届毕业生暂未取得招聘条件要求的毕业（学位）证书的，可提供入学证明、各学年成绩单及相应正规翻译资料等佐证材料，且须在2023年7月31日前获得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学历认证。

4.应聘岗位要求中共党员（含中共预备党员）的人员，须提交所在党支部出具的证明材料（加盖支部鲜章），党员证明材料开具时间须在资格审核日的前3个月内方有效。

5.体育类教学科研岗另需提供以下材料原件（供查验）及复印件1份，项目为田径、网球、足球、武术、篮球、健美操、体育舞蹈或羽毛球的国家一级运动员及以上证书；若只能提供国家一级裁判员及以上证书或国家二级运动员证书，另需提供所在单位（教育或体育行业）人事综合管理部门盖章的三年以上工作经历证明。

6. 应聘人员属有编制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，须出具《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诚信应聘承诺》（附件5）。